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办事处 ；

乙方（中标方）：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采购编号：JSZC-320292-YDGC-G2025-0051 ；

一、 采购内容：2026 年度华庄街道蓝藻打捞及处置运行管理服务 ；

二、 中标总金额：（大写）壹仟零壹拾玖万捌仟壹佰柒拾元肆角 ；（小写）10198170.4 ；

三、 服务要求及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

四、 服务期或完工期：1 年 ；

五、 服务地点和方式：华庄街道 ；

六、 费用支付步骤和办法：根据月度考核情况每季度支付一次服务费。根据中标单价，以采购人及跟踪审计认可的工作量（并附相关依据）按实结算 ；

七、 售后服务：详见合同条款 ；

八、 违约责任：详见合同条款 ；

九、 解决争议的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

十、 其他事项：详见合同条款 ；

十一、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伍份，供需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壹份。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招标代理见证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_____（盖章） 乙方（中标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6 年 1 月 5 日 2026 年 1 月 5 日

见证方：

（盖章）乙方户名：_____

乙方开户银行：_____

2026 年 1 月 5 日　　乙方账号：_____

★. **备注：**供需双方必须以本格式文本，按照合同条款拟订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__JSZC-320292-YDGC-G2025-0051__编号__2026年度华庄街道蓝藻打捞及处置运行管理服务项目__采购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乙方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1）蓝藻打捞服务：整个经开区5.4km太湖沿线蓝藻水草打捞，确保不湖泛，确保不发白发臭。主要针对小溪港、许仙港2个打捞点，兼顾水韵广场、张桥港（含石基湾深井平台）及石基湾-埭港沿线的管理，按要求完成打捞任务，配合后续的蓝藻处置工作。

（2）藻水分离处置服务：利用深潜式高压控藻设备对蓝藻进行加压处理，然后通过管道输送到许仙港藻水分离站进行沉淀、气浮环节浓缩分离的藻渣进入脱水工艺环节实现渣、水分离；去藻清水返回太湖。

（3）控藻服务：通过张桥港原位控藻站运行，实现蓝藻收集上岸、灭活、沉淀、输送和尾水净化，达到水优化资源配置的目的。

（4）设备设施维修保养：无藻期对打捞设备设施（含船只）及藻水分离服务设备设施进行维修保养及张桥港原位控藻设备设施进行集中维修保养，有蓝藻期对需要维修保养的设备设施及时维修及保养。

2、技术要求：

（1）人员要求：投标供应商根据项目规模自行配置能够满足运营管理需要的项目团队，团队内必须配置负责人、运行管理人员、维护检修人员、船舶驾驶人员等。人员数量必须满足运营要求且按投标人员数足额配置，所配置的人员需掌握蓝藻分离处置相关设备专业基础知识，熟悉工艺操作流程；能按规定进行安全运营作业；具有发现及处理运营中常见故障的能力；有一定的蓝藻分离处置连续运营管理方面的能力。

（2）运行技术指标要求：

1） 蓝藻打捞服务：整个经开区5.4km太湖沿线蓝藻水草打捞，确保不湖泛，确保不发白发臭。主要针对小溪港、许仙港2个打捞点，兼顾水韵广场、张桥港（含石基湾深井平台）及石基湾-埭港沿线的管理，按要求完成打捞任务，配合后续的蓝藻处置工作。

2）藻水分离处置服务：确保每天将打捞的藻水及时进行藻水分离处理，确保日捞日清，藻浆池、中转池内藻水不过夜；处理完的藻泥含水率为85%-90%。

3）控藻服务：张桥港闸门附近水域无蓝藻积聚，出水水质达到河道III类水标准，（根据服务单位要求提供有国家认证检测单位出具报告）出水水体透明度达到1.5米以上。

（3）维护保养：

1）打捞及藻水分离服务设备设施维护保养：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割草船	1	艘	船体约长9.7米*宽5米，发电机1组，割草装置1组，传送带装置1组（长17米*宽1.6米）
2	曝气船	3	艘	船体约长7.2米*宽2.6米，每艘各配备曝气装置1套，发电机1台，手抬泵1台，20匹发动机1台。
3	吸藻船	2	艘	船体约长6.2米*宽2.7米，每艘各配备手抬泵1台，20匹发动机1台，吸藻装置1组（约60方/小时）
4	柴油机船	6	艘	5艘船体约长12.5米*宽1.95米，每艘各有12匹柴油机1台；1艘仓储船船体约长22.5米*4.6米
5	控藻船	1	艘	船体约长13米*宽3.8米，60匹发动机2台，发电机组2组，控藻装置1组（约100方/小时）
6	手抬泵	7	台	管径80，9匹汽油机（80方/小时）
7	小水车	51	台	23台2.2KW电机6叶轮小水车；16台1.5kW电机4叶轮小水车；4台3kW电机6叶轮小水车；8台1.5kW电机涌泉曝气机；总数51台

8	易损钢丝软管	500	m	孔 80 钢丝软管
9	空调	10	台	
10	沿线信息化系统	1	套	含服务器 1 套，监控摄像设备 13+6 台
11	围隔、推流设备及管道	1	套	1.6 千米推流设备及管道（52 台 3.7kW 推流设备） 6.9 千米围隔
12	藻水分离站、沿线打捞输送设备、石基湾深井维保	1	项	**中转池 3 座：**小溪港中转池 2 台 18.5kW 提升泵（约 200 方/小时）；水韵广场中转池 2 台 11kW 提升泵（约 160 方/小时）；许仙港中转池 2 台 15kW 提升泵（约 300 方/小时） **打捞平台 3 座 ：**小溪港 1 台 22.5kW 泥浆泵（约 230 方/小时），1 台 15kW 吸藻泵（约 200 方/小时）；许仙港 1 台 22.5kW 泥浆泵（约 230 方/小时），1 台 5.5kW 吸藻泵（约 55 方/小时）；张桥港 1 台 22.5kW 泥浆泵（约 230 方/小时），1 台 3kW 吸藻泵（约 30 方/小时） **深井打捞平台：**15kW 高压式涡井负压发生器 1 台（约 3600 方/小时）；22.5kW 泥浆泵 1 台（约 230 方/小时） **许仙港藻水分离站：**沉淀式藻水分离装置；藻浆提升泵；大通量旋流式藻水分离装置；工艺水泵；离心脱水机；藻渣泵；液下搅拌机；螺旋输送机；尾水泵；藻泥泵；尾水池；藻泥池；加药泵；加压转子泵；藻渣池；藻浆池等设备的维护保养。

2）张桥港原位控藻设备设施维护保养：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沉降式藻渣原位收集井	1、最大收集量 75m³/h，管直径 1m，材质：Q235 2、导流碗直径上口 5m，下口 1m 3、引孔机进行钻孔，设备通过振动打桩机打入地层 4、对加压后的蓝藻细胞进行收集并输送至藻渣池，集中运送至藻水分离站	30 口	功率：4kW，7.5kW。包含输送泵体及电气线路、管道等
2	深潜式高压控藻井	1、处理量 12600m³/h，内管直径 1.9m，外管直径 2.7m，深 70m，材质：Q235 2、产生 0.5-0.7MPa 压力，对蓝藻进行加压处理，使蓝藻细胞内气囊（伪空泡）干瘪失去上浮及团聚性能，然后将加压处理后的蓝藻推流至太湖远岸水域内并进入湖体生态系统被鱼类、贝类、微生物等摄食消化，实现聚集区域蓝藻的日聚日清。 3、控藻井：高度 70m，外径 2700mm，内径 1900mm；横管包括四通、变径。 4、设备特点：无污染，采用静水压力灭藻，处理后蓝藻细胞内溶物不释放，无二次污染，高效能，低能耗。	1 口	功率：270kW。包含灌流泵、涡井取藻器等
3	配电箱	1、不锈钢电柜、控制柜	14 台	总电柜、灌流泵控制柜、电气控制柜等
4	加药设备	加药泵 15 台，加药箱 5 台	1 套	功率：45kW
5	流量仪表	1、名称：插入式流量计 2、规格：DN800，1.0MPa	3 台	
6	线缆	1、接电电缆、控制电缆	若干	

3、其他有关说明

（1）本项目服务所需的蓝藻打捞船只等设施设备：采购人提供割草船、曝气船、

吸藻船、柴油机船、控藻船；中标人需另行配置1艘快艇（不小于175匹马力）、1艘曝气船（不小于60匹马力），相关费用（含维保）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2）本项目设施设备运行所需的电费由采购人负责。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为乙方蓝藻打捞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

2、配合和支持乙方蓝藻打捞人员履行蓝藻打捞职责。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蓝藻打捞服务费。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乙方共指派 62 名工作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 1 ， 32 名蓝藻打捞服务， 15 名藻水分离处置服务， 13 名控藻服务，1名门卫。

2、工作人员应严格履行岗位职责要求，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按要求完成服务，配合后续的蓝藻处置工作，以确保保障区域内不发生蓝藻堆积发白发臭，引发大面积湖泛的现象。

4、选派的工作人员必须经过正规的培训，无不良记录。

5、为工作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装备，并负责工作人员的工资。

6、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服务质量。

蓝藻打捞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含税）：（大写） 壹仟零壹拾玖万捌仟壹佰柒拾元肆角 ；（小写）¥ 10198170.4 元。

蓝藻打捞、深井及藻水分离站运行费用总价（大写）陆佰叁拾肆万捌仟壹佰柒拾元肆角；（小写）¥ 6348170.40元，费用组成:包括完成蓝藻打捞服务人员成本，设施设备租赁使用成本、维修成本，运营服务成本，配套设施设备费用、规费、利润、税金等。其中暂估费用（大写）壹佰肆拾壹万捌仟捌佰元整 ；（小写）¥1418800元，具体按实结算。

其他运行服务暂估费用总价（大写）叁佰捌拾伍万元整；（小写）¥3850000元，具体按实结算，费用组成：

藻泥处理费用单价（大写）壹佰壹拾元；（小写）¥110元；

许仙港藻泥处理费用暂定总价（大写）伍拾伍万元；（小写）¥550000元。

藻水处理费费用单价（大写）壹角壹分；（小写）¥0.11元；

张桥港藻水处理费费用暂定总价（大写）叁佰叁拾万 元；（小写）¥3300000元。

1、支付方式：根据月度考核情况每季度支付一次服务费。根据中标单价，以采购人及跟踪审计认可的工作量（并附相关依据）按实结算。

考核结算结果：涉及到签证及暂估价的，跟踪审计单位审核，发包人签署才能作为结算依据。《考核细则表》详见附件。

第五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1年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2、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人员在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协助甲方做好交接和善后工作。

3、如因上级政策调整，双方可提前终止合同，互不违约，双方按实际发生的工作内容按实结算。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应先协调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期间，除仲裁委员会要求停止履行合同或出现一方确实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第十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附件：考核要求

附件

考核要求：蓝藻打捞、原位控藻及藻水分离三项工作考核评分的算数平均值为最终考核结果。评分在 90 分—100 分范围内，考核为优，全款支付；评分在 80 分—90 分范围内，考核为良，扣除审核后服务费用的 5%；评分在 70 分—80 分范围内，扣除审核后服务费用的 10%；评分在 60 分—70 分范围内，扣除审核后服务费用的 15%；评分低于 60 分，扣除审核后服务费用的 50%。

（1）蓝藻打捞考核细则表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 分 标 准	得分
1	队伍建设	15	1、打捞运行期间，工作人员偷懒怠工的，发现一次扣 3 分，扣完为止。 2、蓝藻高发期，根据区政府要求和运行生产的实际需要，及时增派人员，未按要求及时履责到位的，发现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2	工作制度	10	1、建立蓝藻巡查预报、统计日报、资金管理、日常管理、安全生产制度，发现一项未制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建立健全工作台账，没有建立的扣 2 分，台账内容包括每日巡查记录、打捞量、处理量等。台账内容不全或不符合事实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3	工作秩序	25	1、配备的设备、设施，在具备条件下，未按要求运行的，发现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2、非工作时间蓝藻打捞点有专人值守，没有专人值守的，发现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3、在上级组织的重大检查活动中，出现通报批评的每次扣 1—5 分（区级：扣 1 分，市级：扣 2 分，省级：扣 3 分，省级以上单位：扣 5 分）。反之同等加分。	
4	工作成效	50	1、因人为管理不当导致负责区域，蓝藻聚焦、发白发臭的，发现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2、因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故障、损坏，导致停运不能正常生产的，发现 1 次扣 3 分，扣完为止。 3、出现安全事故，每次扣 10—50 分	
合 计（100 分）				

（2）原位控藻考核细则表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 分 标 准	得分
1	制度管理（20）	制度建设（10）	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包括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岗位工作职责等均应齐备。每缺一项，扣1分；各项操作规程应健全、完善。每缺一项，扣1分。	
		环境卫生（5）	建筑物外观整洁、无明显的破损、渗漏、污染；照明设施完好；绿化、景观良好，办公室、值班室、操作室、机房内物品摆放整齐，卫生整洁，无烟头污渍等，照明齐全有效；操作人员着装整齐、干净、文明礼貌，有一项不符，扣1分。	
		人员配备（5）	（1）操作人员需经过一定的培训，合格上岗。发现一处且未更正，扣1分。	
2	生产运行管理（50）	生产(20)	（1）在具备运行条件的情况下，控藻设施正常稳定运行，保障张桥港周围附近无蓝藻大规模聚集，出水水质达到三类水，因人为运行不当导致周边蓝藻聚集发白发臭的，出现一次扣5分。 （2）根据甲方指令提供调水服务，在具备运行条件下，因人为原因未能执行指令的，出现一次扣5分。	
		设备管理（20）	（1）设备外观整洁；螺栓齐全牢固；无渗漏，润滑充分；主要设备设施符合安全要求；附属设备工作正常；整机运行平稳可靠；发现一起不符合扣2分；（2）设备完好率>90%，低于90%扣5分；（3）查看设施设备维修养护计划及实施记录。有计划并按时实施得分；未按时完成，发现一起扣2分； （4）查看临时抢维修记录。查看抢维修记录，无特殊原因未及时完成维修的，发现一起扣5分。	

		台账管理（10）	运营管理期内，按月建立运行台账。台账资料完整、安全，数据真实可靠，（1）未按要求建立运行台账的，扣 2 分；（2）台账不完善、不规范且不改正的，扣 5—10 分。	
	安全管理（30分）	现场检查（10）	操作规程齐全、到位；岗位人员有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必要场所有安全警示牌；有毒、有害场所配备安全防护仪器、仪表、器具；危险品、易燃、易爆品符合相应的管理规定。发现一项安全隐患扣 3—10 分。	
		应急预案（10）	应急预案应包括工艺、管道、停电等突发事故及火灾等重大安全事故的专项预案，缺一项扣 2 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组织演练，无演练扣 5 分；	
		安全培训（10）	安全培训要有计划，结合工作岗位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教育台账齐全。有一项不符合，扣 2 分。	
合　计（100 分）				

（3）藻水分离考核细则表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 分 标 准	得分
1	制度管理（20）	制度建设（5）	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包括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岗位工作职责等均应齐备。每缺一项，扣 1 分；各项操作规程应健全、完善。每缺一项，扣 1 分。	
		环境卫生（5）	建筑物外观整洁、无明显的破损、渗漏、污染；照明设施完好；绿化、景观良好，办公室、值班室、操作室、机房内物品摆放整齐，卫生整洁，无烟头污渍等，照明齐全有效；操作人员着装整齐、干净、文明礼貌，有一项不符，扣 1 分。	
		行业监督（5）	(1) 配合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考核期内受到行业管理部门通报批评一次扣 1—5 分，区级 1 分，市级 2 分，省级 3 分，省级以上 5 分。	
		人员配备（5）	(1)操作人员需经过一定的培训，合格上岗。发现一处且未更正，扣 1 分。	
2	生产运行管理（50）	生产(20)	在具备运行条件的情况下，藻水分离设施要保持满负荷运行，不得出现藻水囤积现象，发现一次扣 5 分；按日向主管部门报送蓝藻处理量，藻泥生产量，未按规定报，出现一次扣 5 分。	
		设备管理（20）	(1)设备外观整洁；螺栓齐全牢固；无渗漏，润滑充分；主要设备设施符合安全要求；附属设备工作正常；整机运行平稳可靠；发现一起不符合扣 2 分；(2)设备完好率>90%，低于 90%扣 5 分；(3)查看设施设备维修养护计划及实施记录。有计划并按时实施得分；未按时完成，发现一起扣 2 分； (4)查看临时抢维修记录。查看抢维修记录，无特殊原因未及	

			时完成维修的，发现一起扣 5 分。	
		台账管理（10）	运营管理期内，按月建立运行台账。台账资料完整、安全，数据真实可靠，（1）未按要求建立运行台账的，扣 2 分；（2）台账不完善、不规范且不改正的，扣 5—10 分。	
	安全管理（30分）	现场检查（10）	操作规程齐全、到位；岗位人员有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必要场所有安全警示牌；有毒、有害场所配备安全防护仪器、仪表、器具；危险品、易燃、易爆品符合相应的管理规定。发现一项安全隐患扣 3—10 分。	
		应急预案（10）	应急预案应包括工艺、管道、停电等突发事故及火灾等重大安全事故的专项预案，缺一项扣 2 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组织演练，无演练扣 5 分；	
		安全培训（10）	安全培训要有计划，结合工作岗位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教育台账齐全。有一项不符合，扣 2 分。	
合　计（100 分）				